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S PUBLIC TRANSPORT HOLDINGS LIMITED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對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股東應佔溢利將預期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大幅減少（二零一一年同期內錄得一次性出售已終止經營之過境巴士業務所得收益約130,900,000港元（未經審核））。近年來專線小巴業務之盈利能力受到經營成本（主要是燃油、公共小巴租賃費用和員工成本）高企所打擊。持續上漲之成本於過去六個月繼續影響本集團之表現，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持續經營專線小巴業務之溢利將預期顯著下降。

本公司目前正在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有關賬目並未通過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的確認或審閱。

本集團經審閱後的綜合財務業績及表現之詳情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完結前公佈。

謹請股東及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文傑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文傑先生、伍瑞珍女士、黃靈新先生、陳文俊先生及黃慧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鵬飛博士、陳阮德徽博士及鄺其志先生。